

我省召开贯彻落实新修订的行政复议法现场推进会

本报记者 肖春霞 通讯员 项章鹏

本报讯 新修订的行政复议法将于明年1月1日起施行,11月21日,省司法厅召开贯彻落实新修订的行政复议法现场推进会。

近年来,全省司法行政系统坚持复议为民宗旨,着力推进体制创新、机制创新、制度创新,全面打造行政复议“浙江模式”,多项工作走在全国前列。2015年,义乌市成立全国首家行政复议局;2019年,省市

县三级行政复议局全面运行。“浙江模式”被中央行政复议体制改革方案和新修订的行政复议法采纳;今年以来,全省新收行政复议申请2.3万件,同比增长47.9%,新收行政复议申请与一审行政诉讼案件数量比值达2.5,全省行政复议调解成功率45.8%,90.5%的案件在行政复议程序中实现“定分止争”,复议后败诉13件,占办结案件总数的0.08%,案件质效全国领先。

新修订的行政复议法整合了地方行政复议职责,扩大了行政复议范围,健全

了行政复议受理制度,完善了行政复议审理程序,优化了行政复议决定体系,强化了各级司法行政机关做好行政复议工作的法定责任,赋予了行政复议促进法治政府建设、推动全面依法治国更重要的职责使命,也对各级司法行政机关提出了新的更高要求。

全面贯彻实施新修订的行政复议法,充分发挥行政复议制度优势和主渠道作用,助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,是行政复议领域笃学践行习近平法治

思想的应有之义。下一步,浙江将全面对标对表,坚定政治方向、坚持党的领导,畅通申请渠道、广设复议窗口、加强普法宣传,大力增强行政复议吸纳行政争议能力;推动繁简分流、坚持公开透明、立足调解优先,不断提高行政复议化解行政争议能力;优化个案监督、推动监督落地、延伸监督链条,全面提升行政复议监督依法行政能力;加强组织保障、要素保障、协同互动,努力探索实施行政复议法的有效路径。

公安工作现代化看“浙”里

(上接1版)

坚持和发展新时代“枫桥经验”夯实公安工作现代化之基

数字化的技术手段再先进,群众工作还需要社区民警脚踏实地去做。

“强哥来了啊!”

“李警官,刚好有事找你……”

在杭州萧山钱江世纪城的社区里,群众纷纷与一个骑着滑板车的民警打招呼。他是钱江世纪城派出所民警李富强。过去,他是当地小有名气的“神探”,2021年,他主动转型成了一名社区片警。

从“神探”到“老娘舅”,这不仅是李富强的个人选择,更是基层派出所回归预防犯罪、服务群众、参与基层社会治理主责主业的改革导向。

一路走来,浙江作为“枫桥经验”的发源地,“人民至上”始终是初心所在。在“枫桥式公安派出所”创建活动的牵引下,浙江公安机关至今已创建“国枫”派出所10个,居全国第一。“一社区一警两辅”“一村一辅警”实现100%全覆盖,群众称赞“民警人头熟,进村入户狗都不叫了”!

更深层次的变革正在发生。

2022年,浙江数字化改革提出要打造基层治理系统。这是浙江推进基层治理体系和能力现代化的重要抓手,也是对基层治理的体制、机制的一次重塑。

“没想到,打了一通电话,当天就把问题解决了。”不久前,嘉兴的王先生向“12345”反映“楼上邻居噪音扰民”,“12345”将该警情一键推送给“110”,辖区派出所民警迅速到场,并很快解决了王先生的这件烦心事。

深化警源治理,正是浙江公安坚持发展新时代“枫桥经验”的重要举措,目的是把矛盾纠纷吸附在当地、化解在基层、解决在萌芽状态。按照“紧急拨打110,非紧急拨打12345”的思路,浙江公安强力推进非警务警情一次性受理,联合组建专业处置队伍,实现非警务事项流转、跟踪处置、办



结反馈的闭环管理。

“双向奔赴”的效果如何?数据显示,截至今年10月,全省77个110报警服务台均与属地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实现互联互通,已分流非警务警情89.1万起,其中纠纷类52.3万起。

人力和科技相统一,是“枫桥经验”发展到今天最鲜明的特色之一。通过警务理念新转变、警务手段新突破、警务方式新拓展,一批“枫桥式的基层所队”在浙江各地生根发芽,推动了警务能力的大提升,夯实了社会治理的基层基础。

“共富”品牌结出公安工作现代化之果

“听,这个咕咕声,是鸟儿跟我们打招呼呢!”每天,湖州南太湖新区公安分局杨家埠派出所社区民警陈飞,都要到辖区西塞山巡山。山路并不好走,55岁的陈飞,脚底早已磨出了厚厚的老茧。

徒步进山、涉水巡查……这是全省7000余名像陈飞一样的“生态警长”的必修课。作为“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”理念的诞生地,浙江创新打造“生态警务”,建立“大数据+”生态安全预警机制,共同护航绿

色发展基础上的共同富裕。

“在浙江,创业有信心、投资能放心、发展更安心。”11月1日,与副省长、公安厅长杨青玖面对面恳谈会上,11位浙江中小微企业家代表如是说。

营商环境是否做到了最优,各级各部门是否扛起了助企纾困的硬担当?浙江公安在不断追问、自我加压中,推出了一系列举措——

在全国率先推出户口迁移零门槛、居住证互认畅享同城待遇等户籍制度改革措施,全面打通公安政策供给通道。

创新“11087·亲清在浙里”为企业服务品牌,设置为企业服务警务联络站(室)560个;组建200名知识产权警务联络官队伍,打造“浙江知产警官”品牌。

全面实施移民出入境13条共富新政,推出“浙里移民”综合集成改革,构建在浙外国人全周期服务管理闭环,助推“简到底惠百姓,请进来强浙江,走出去闯天下”。

……

让宏大的改革于细微之处呈现,让“大思路”对接上群众的“小日子”。浙江公安机关用一项项改革举措,有力服务经济社会发展、方便群众办事创业,不断提升着人民群众的满意度和获得感。

“把钥匙给车管所,半小时就好了”,深化车辆检测“一件事”改革,车检平均耗时缩短2/3,每年惠及群众上万人次;在全国率先开展“一窗通办、全域应用”改革,已惠及群众1500万人次,每年可为群众节约上亿元;全省1288个基层所(队)窗口实现“一个窗口通办”“受理即办理”,向13404个村居延伸服务网点,实现就近办、随时随地办,群众满意率达99.85%……

公安改革成效到底好不好,归根到底,还是群众说了算。2022年,浙江群众安全感满意度达99.28%,全省社会稳定、社会治安指标分别排名全国第一、第二,浙江成为最具安全感的省份之一。一手拿“安全感报表”、一手拿“满意度报表”,“两张报表”推动公安改革可触可感。在浙江,让每一名群众“身安、财安、心安”,就是实实在在的改革成效。

(上接1版)

“我们综合研判了不同区县乡镇(街道)地域特点,考虑农村网格常住人口、户籍人口、区域面积、服务半径等因素,甚至突破行政村限制,将原先的270个农村网格,优化调整至178个。”张忠华介绍,调整后的网格平均服务常住人口为232人,比之前增加了75.8%。

“这次改革中,我们还一并解决了网格员职责不明确、薪资报酬低、工作效率低等痼疾。”景宁县委政法委办公室工作人员张健捷介绍说。今年7月,全县21个乡镇(街道)对农村网格队伍进行重新选聘,调整薪酬,明确专职网格员信息采集、隐患排查、群众走访、应急快响等基本职责,改变了网格员“村干部化”局面。

“改革后专职网格员的平均薪酬由过去的1.6万元提升到了3.1万元,网格员年龄降了下来、学历提了上去,网格经费支出较之前还有所下降,减轻了县级财政负担。”张健捷说。

新的薪酬待遇、新的考评办法,充分调动起了新聘网格员的工作积极性,大大提升了网格管理效能。在大均乡从事网格工作多年的专职网格员王昌平,就明显感觉到改革后这支队伍的变化。“以前网格员待遇差,年轻人不愿意干,只能由村里的老年人担任,许多工作都做不来。”王昌平说,如今大家智能手机用得一个比一个溜,走访群众更勤快、收集民情民意更及时。像泉岱这样的高山村,村里老人有事一叫就应,安全感满意度有了很大提升。



网格员“打卡”



本报职业道德监督电话:

0571-85310013